

证券代码: 000753

证券简称: 漳州发展

公告编号: 2023-018

#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:

- 1.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,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- 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

- 1. 召开时间:
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: 2023 年 5 月 11 日(星期四) 下午 14: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,下午 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- 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 21 楼公司会议室
  - 3. 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  - 4. 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  - 5. 主持人: 董事长赖小强先生



- 6. 会议通知: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刊登了《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- 7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会议的出席情况

- 1. 总体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,代表股份 397,983,899 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 40.14%,其中: (1)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(代理人)4人,代表股份 397,753,899 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 40.12%; (2)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,代表股份 23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 0.02%。
- 2.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,代表股份23,556,55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2.38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,代表股份23,326,551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2.36%;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,代表股份230,000股,占公司总股份的0.02%。
  - 3. 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通过十一项议案:

(一)《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:同意 397,758,89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
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二)《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三)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年度报告摘要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四)《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97, 758, 89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6%;

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五)《2023年财务预算方案》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六)《2022年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 397,758,89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%;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 (七)《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八)《关于为子公司项目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同意 397, 758, 89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 9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 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#### (九)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 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13,8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 份的 0.91%; 弃权 11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5%。

## (十)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同意 397,758,899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%;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


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(十一)《关于制定〈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23,331,551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04%; 反对 225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6%; 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见于 04 月 15 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《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. 律师事务所名称: 福建衡评律师事务所
- 2. 律师姓名: 詹俊忠、林楸华
- 3. 结论性意见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,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



## 2.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二日